

汉中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类别：B类

签发人：郝明森

汉发改营商函〔2024〕122号

对市政协六届三次会议 第218号提案的答复函

民建汉中市委员会：

贵单位提出的《进一步优化汉中营商环境中的短板弱项的建议》（第218号）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今年以来，全市上下认真贯彻落实省委、省政府深化“三个年”决策部署，深入推进营商环境突破年活动，对标先进一流，锻长补短、聚力攻坚，全力打造政府最诚信、企业最舒心、办事最高效“三张名片”。我市在2023年全省营商环境评价中排名第3，连续四年位列优秀等次；5个案例在陕西省营商环境典型案例评选中获奖；4项先进举措入选全省2024年第一批典型经验做法，在全省复制推广。针对提案内容，我们主要做了以下工作：

一、持续激发企业活力

深化不动产登记改革，推行“一窗受理、集成服务”模式，一般、抵押登记时限分别压减至2个和1个工作日，异议、查封登

记即时办结。进一步提高政府采购效率，市本级实现全流程电子化交易，合同签订和资金支付周期由 30 日压缩至 25 日。深化跨部门综合监管，制定印发《汉中市跨部门综合监管重点事项清单（2024 版）》，明确了自建房、成品油综合监管等 23 项涉及部门多、社会关注高、管理难度大的重点监管事项。扎实开展涉企违规收费专项整治，重点查处转供电环节违规加价行为，全市各级市监部门共出动执法人员 278 人次，检查转供电主体 228 户次，查处转供电案件 4 起，退还多收电费 22.06 万元，罚款 11.72 万元。

二、全面加快项目落地

不断完善融资支持体系，积极推进非抵押类信贷产品，全市金融机构共推出线上产品 139 个，小微企业线上贷款余额 123.7 亿元，较年初增加 1.62 亿元，增长 1.33%。编制《2024 年重点建设项目计划（政银企对接版）》，全力支持项目建设资金需求，上半年共向 129 个市级重点项目发放贷款余额合计 61.36 亿元。持续深化“标准地”改革，做实事先评价、做精指标控制，不断提高供应质量，今年以来共出让“标准地”12 宗 142.39 亩。全面提升项目审批协同服务能力，构建各涉审部门、各层级一体化闭环运行机制，全市共办理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事项 773 个，涉及项目 502 个；核准（备案）企业投资项目 3280 个，总投资 799 亿元。

三、不断优化产业生态

完善涉企政策服务机制，进一步加强“陕企通”平台推广应用，全市共注册市场主体 12.78 万户，注册量位居全省第 3；强化政策宣传解读，共发布政策 368 件，总量排全省第 4，实现“企业找政策”向“政策找企业”转变。强化知识产权保护，全市共查办各类

知识产权案件 26 件，罚没款 16.91 万元，涉案金额 42.44 万元；受理专利侵权纠纷裁决案件 8 件。不断推进区域创新，推动南郑、镇巴产业园区成功创建省级高新区；培育壮大创新主体，建立科技型企业培育库，入库企业 498 家。持续提升跨境贸易便利化水平，汉中海关开通鲜活易腐动植物食品“绿色通道”，推行“7×24”小时预约查验制度，通关时间低于全国全省平均水平。

四、切实提升服务质效

规范运行 12345 政务服务热线，持续优化快速响应、高效办理、及时反馈工作机制，今年以来全市共受理营商环境咨询投诉 324 件，办结率 100%，满意率 97%。扎实推动“税企直联”工作，全面推进税收征管数字化升级和智能化改造，全市已有 68 户企业作为使用单位接入乐企试点，并通过乐企平台正常开具发票。建立“水电气暖信”联合报装机制和联合服务“一支队伍”，在政务大厅设立报装综合窗口，同时线上纳入工改平台，实现“一表申请、一网通办”，市政报装综合窗口已服务项目 13 个。积极推行政务服务“一窗通办”综合窗口改革，大力推动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；深入推进 15 个“一件事一次办”事项，全市累计办件 14.54 万件。

下一步，我们将坚持以市场主体和人民群众需求为导向，锚定“企业群众办事更便利、项目服务保障更高效、产业发展生态更优化”工作目标，统筹推进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，全力打造一流营商环境。重点抓好以下四方面工作：一是持续深化营商环境突破年活动。聚焦我市突破年行动方案确定的“4+50”项目标任务，督促市级有关部门、各县区园区政治站位再提高、配套举措再完善、工作机制再优化，推动突破年活动走深走实、取得实效。二是扎实落实《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。加大《条例》学习宣传，全

面提升《条例》覆盖面，进一步营造全社会主动参与、共建共享营商环境的浓厚氛围。强化《条例》贯彻实施，进一步强化协同联动，完善法治保障，推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。三是全力推进以评促建。对标《2023年全省营商环境评价市级报告（汉中市）》反馈问题和工作建议，认真研究、深入分析，制定务实管用、操作性强的改进提升措施，并逐项抓好推进落实，全力做好成果转化工作，实现以评促改、以评促优。四是积极开展复制推广和“小切口”改革工作。借鉴先进地区经验做法，以复制推广引领制度创新，不断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和社会创造力。紧盯企业群众堵点难点问题，探索优化营商环境新思路，谋划实施、总结推出更多见效快、可推广的“小切口”改革。

衷心感谢贵单位对汉中经济社会发展积极建言献策，希望继续关注并支持我市营商环境建设工作。

汉中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4年7月31日



（联系人：舒弘毅，电话：2639121）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委，市政府督查室。

汉中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4年7月31日印发